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提前换届选举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现将公司董监高人员离任情况说明公告如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原定任期至2024年10月14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以及本次控制权转让相关协议安排，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提前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相关工作。本次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已完成，HUANG YUANGENG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路路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吴锡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申嫦娥女士、吴刚先生、CHEN LINGSHENG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钱程先生、徐臻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吉贝蒂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仍继续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日，申嫦娥女士、吴刚先生、CHEN LINGSHENG先生、吉贝蒂女士、钱程先生、徐臻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直系亲属亦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HUANG YUANGENG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其中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20,000股，其直系亲属黄元元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725,091股；路路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6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其中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锡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全部为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HUANG YUANGENG 先生、路路女士、吴锡源先生获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将按照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予以全部回购注销。

上述人员离任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其他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 日